



2014

执业资格考试丛书

全国注册城市规划师执业资格考试辅导教材 (第九版)

第2分册 城市规划相关知识

王翠萍 王宇新 主编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执业资格考试丛书

全国注册城市规划师执业资格考试辅导教材(第九版)

第2分册 城市规划相关知识

王翠萍 王宇新 主编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第2分册 城市规划相关知识/王翠萍著.—9版.—北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14.5

全国注册城市规划师执业资格考试辅导教材

ISBN 978-7-112-16737-1

I. ①第… II. ①王… III. ①城市规划-中国-建筑
师-资格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TU98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074309 号

责任编辑: 陆新之 张 明

责任校对: 姜小莲 赵 颖

执业资格考试丛书

全国注册城市规划师执业资格考试辅导教材(第九版)

第2分册 城市规划相关知识

王翠萍 王宇新 主编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北京西郊百万庄)

各地新华书店、建筑书店经销

北京红光制版公司制版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38 $\frac{1}{4}$ 字数: 930 千字

2014 年 6 月第九版 2014 年 6 月第十一次印刷

定价: 82.00 元

ISBN 978-7-112-16737-1
(25485)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寄本社退换

(邮政编码 100037)

《全国注册城市规划师执业资格考试辅导教材》(第九版)
总编辑委员会

主 任：邱 跃

副主任(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 玮 王翠萍 甘靖中 苏海龙 惠 劼

委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宇新 王殿芳 李金波 李祥平

迟志武 陆新之 罗 西 屈 牛

胡晓春 徐晓飞 栾耀华 梁利军

栗亚娟 潘育耕

第九版前言

建设部和人事部决定自2000年起实施注册城市规划师执业资格考试制度，迄今已有14年。2008年6月全国城市规划执业制度管理委员会公布了《全国城市规划师执业资格考试大纲（修订版）》，对考试大纲做了新的调整，对注册城市规划师执业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考试内容和题型也有新的变化。

针对新的考试大纲的修订和考试题型将出现的新变化，中国建筑工程出版社组织成立了编委会，共同编写这套《全国注册城市规划师执业资格考试辅导教材》（第九版）。为方便考生在较短时间内达成复习效果以备迎考，辅导教材共分四册：《城市规划原理》、《城市规划相关知识》、《城市规划管理与法规》、《城市规划实务》。

本书编写阵容齐整，分工合理，由多年从事北京市城市规划管理实践工作的专家和上海复旦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的专家编写《城市规划管理与法规》、《城市规划实务》，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城市规划专业资深教师编写《城市规划相关知识》、《城市规划原理》。编委会成员既有担任过全国注册规划师考试辅导班教师，也有对全国注册城市规划师执业考试研究颇深的专家。他们熟悉考试要点、难点，对题型尤其是近年新出现的多选题型有深入的研究。其中《城市规划原理》由惠劼、迟志武、罗西、李祥平主编，惠劼统稿；《城市规划相关知识》由王翠萍、王宇新主编，王翠萍统稿；《城市规划管理与法规》由邱跃、苏海龙主编；《城市规划实务》由苏海龙、邱跃主编。

辅导教材每分册主要分成复习指导、复习题解、模拟试题三部分内容。复习指导既包括对考试大纲的解析，也对考试要点、难点进行归纳总结，便于考生强化记忆。复习题解针对前几次考试已经统计出来的经常出现的疑难点，进行重点分析，为考生澄清错误的思维方式，理清正确的答题思路，其中《城市规划原理》、《城市规划相关知识》、《城市规划管理与法规》三个分册增加了大量的多选题，《城市规划实务》针对前几次考试卷分析中存在的问题，提供直截了当的分析方法和简明扼要的答题思路，使考生准确地掌握考试得分点。模拟试题题多面广，其中《城市规划相关知识》分册增加了对新大纲的分析解读，《城市规划实务》采用“真题”模拟，四个分册的辅导教材的模拟试题都对考试的适用性强，且具有很强的针对性。

《全国注册城市规划师执业资格考试辅导教材》编委会

2014年3月2日

《城市规划相关知识》考试大纲解读

一部标志着我国进入城乡总体规划新时代的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以下简称《城乡规划法》),2007年10月28日经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表决通过,已经于2008年1月1日开始正式实施。这部法律是在总结原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和《村庄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多年实施经验的基础上制定出来的。《城乡规划法》针对当前我国城市和村镇规划、开发建设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对城乡规划的制定、实施、修改、监督检查和法律责任等方面作了规定。与《城市规划法》相比,名称仅仅一字之差,内容却有天壤之别,体现中国有望尽快彻底结束城乡二元结构的规划制度,步入城乡一体化的规划管理时代。规范内容包括城市、建制镇、集镇、村庄的规划、建设及其布局,标志着我国城乡规划实现了三个转变,即:城市规划从技术文件向公共政策的功能性转变、规划范围重点的转变、规划内容重点或视角的转变。这些都正在直接推动我国城市规划体系和体制的演进和创新,对注册城市规划师执业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

全国注册城市规划师执业资格考试的内容,一方面是为了适应这种变化和符合新的《城乡规划法》、《城市规划编制办法》的要求,另一方面,随着我国社会经济的发展和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的提出,在城市规划设计和规划管理领域,理论与实践方法,乃至技术手段都有不少的进展,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组织相关专家围绕《城乡规划法》的指导思想,修订作为考试依据的“大纲”。

新修订的《全国注册城市规划师执业资格考试大纲》于2008年6月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组织修订完成并公布。

(1) 考试大纲的设计理念体现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以及城乡统筹和区域统筹的指导思想,体现城市规划的公共政策属性。

(2) 准确把握城市规划执业市场准入标准的尺度,合理体现四门考试科目内容的广度和深度。

(3) 考试大纲内容构成调整的基本原则符合《城乡规划法》的相关内容要求和逻辑,避免学院派的理论框架,强化城乡规划设计和管理实务型内容,纠正按城市规划相关知识自身的理论和方法体系组织考核内容的思路,构建以与城乡规划密切相关的理论和方法及在城乡规划中的应用为主体的《城市规划相关知识》科目的内容框架。

(4) 协调四门考试科目之间交叉重复的内容,明确各门科目考核内容的范畴,构建逻辑清晰的大纲内容体系。

《城市规划相关知识》考试大纲指出,城乡规划工作涉及相关多学科的理论和方法,综合性很强。本考试科目涵盖了与城乡规划工作关系最为密切的八个相关专业领域的知识,即:建筑学、城市交通、城市市政公用设施、信息技术在城乡规划中的应用、城市经济学、城市地理学、城市社会学、城市生态与环境。本科目考试目的是考核应试人员的专业知识结构状况,即对各相关学科相关专业知识的掌握、熟悉与了解的程度,以及在城乡

规划实践中运用相关专业知识的能力。

1. 建筑学

考试大纲内容上有一定增减，首先是对基本内容的次序作了前后调整；其次是尽力贯彻可持续发展原则、构建节约型社会的原则，在“建筑技术的基本知识”部分增加了对建筑节能的相关政策要点的了解。

有三个修订点。其中有两点都是关于场地设计及利用方面的，强调各类建筑的功能组合与场地协调。①大纲由原来要求“熟悉”住宅建筑、公共建筑及工业建筑的功能组合，修订为“熟悉”公共建筑的空间组织与场地要求、“熟悉”住宅建筑的类型及套型空间设计要点、“熟悉”工业建筑的功能空间组织与场地要求三个部分的内容；②由“熟悉”场地条件的分析及平面、竖向设计要求，修订为“掌握”场地选择的基本原则与规划控制要点，以及“掌握”场地空间布局与竖向设计要点；③由“了解”建筑与环境艺术处理的基本知识，修订为“掌握”建筑环境的设计方法。强调建筑设计与环境的密切结合，体现人、建筑、环境三者之间密切的关系。

2. 城市交通

专业领域名称由“城市道路规划设计”修订为“城市交通”。

考试大纲内容上增添了“城市交通枢纽规划设计”、“城市轨道交通”两大专题，同时增加了城市交通部分在考试中的分值，强化了交通在现代城市道路交通系统中的作用。体现了随着城市建设发展，城市轨道交通线网布局的合理性，对城市轨道交通的效率、建设费用，对沿线建筑文物的保护、噪声防治、城市景观等都会产生巨大影响，对城市发展起着重要的推动作用。大纲要求“了解”城市交通枢纽设施的分类与特点，“熟悉”城市交通广场规划设计要求与方法；“了解”城市轨道交通的分类和技术特征，“了解”城市轨道交通线网的规划要求和基本方法，“了解”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建设标准。在“城市道路规划设计”部分增加了“了解”城市道路交通管理设施的规划设计要求。此两项专题内容成为注册考试的新增试题内容。

修改点有一点。由“掌握”道路横断面设计的要求，修订为“熟悉”道路横断面设计方法。

3. 城市市政公用设施

考试大纲内容上并无原则性的增减，只是把“城市工程管线综合规划及竖向规划”内容分解调整为“城市用地竖向工程规划”、“城市工程管线综合规划”两个部分；在“城市工程管线综合规划”中增加了“了解”城市用地竖向工程规划的方法的内容；“城市防灾规划”中增加了“熟悉”城市防灾规划的任务与内容、“熟悉”城市消防、防洪、抗震的设防标准的相关内容。

修改点有一点。由“熟悉”城市消防、防洪、抗震、防空设施的设置要求，修订为“掌握”城市防洪、抗震、消防、人防设施的设置要求，强调了城市的防灾规划。

4. 信息技术在城乡规划中的应用

考试大纲内容上有一定增减，增加了“城乡规划管理信息化”部分。要求“了解”城乡规划信息化管理的现状与发展，“了解”城乡规划信息化管理的应用的相关内容。城乡规划信息化管理是强化城乡规划效能绩效考核的工作手段，同时可以帮助规划管理业务人员能够准确、及时地获得各类图文资料，从繁重的工作中解脱出来，提高工作效率，也为

了使有关领导能随时了解、掌握、分析城市建设现状情况、规划建设动态,为决策提供科学依据,实施规划管理办公自动化已成为必然趋势。

修改点有一点。由“熟悉”地理信息系统在城市规划中的应用,修订为“了解”地理信息系统(GIS)在城乡规划中的应用。

5. 城市经济学

考试大纲内容上有原则性的增减。首先,增加了“城市交通经济与政策分析”部分的内容。要求“熟悉”城市交通的供求特征,“熟悉”城市交通的政策调控的相关内容。其次,考试大纲将原来两部分内容分解成五部分内容,强调和细化了“城市规模与城市经济增长”、“城市土地市场与城市空间结构”、“城市公共财政与城市规划的公共物品配置”三个部分的考试内容,并界定了各条目的考试要求。城市公共经济是关于城市社会整体发展和社会福利的经济。城市公共经济研究的领域,不但涉及城市治安、社区管理、城市环境、城市道路等非竞争性和非排他性的公共物品的生产和提供,也涉及城市市政公用设施类产业的建设经营及服务定价。同时,城市公共财政是城市政府实行公共政策的主要基础,城市公共财政也是城市公共经济问题的重要组成部分。

修改点有一点。由“了解”城市经济学与城市规划的关系,修订为“熟悉”城市经济学与城乡规划的关系。

6. 城市地理学

考试大纲内容上没有原则性的增减,仅仅是将原来城市地理学的一般知识和城市地理学的主要理论和研究方法两部分内容分解成城市地理学的基本知识、城市形成和发展的地理条件、城镇化的基本原理、城镇地域空间结构的演化规律、区域城镇体系的特征和规律、城市地理学的研究方法等六部分内容。强化和细化了“城市形成和发展的地理条件”、“城镇化的基本原理”、“城镇地域空间结构的演化规律”、“区域城镇体系的特征和规律”、“城市地理学的研究方法”的相关内容。体现了城市地理学是研究城市(镇)的形成、发展、空间结构和分布规律的学科的特质。强调城市地理学其重心是从区域和城市两种地域系统中考察城市的空间组织,即区域的城市空间组织和城市内部的空间组织。

7. 城市社会学

考试大纲内容上不仅进行了原则性的增减,而且将原来的城市社会学的一般知识和城市规划与城市社会问题研究两部分内容分解成城市社会学的基本知识、城市社会学的调查与研究方法、城市社会阶层与社会空间结构、城市社区和城乡规划的公众参与等五部分内容。在“城市社会学的基本知识”部分,增加要求“掌握”城乡规划的社会价值取向与构建和谐社会的关系的内容,体现了落实科学发展观、新的《城乡规划法》以及构建和谐社会的要求,并且将“城市社会阶层与社会空间结构”、“城市社区”、“城乡规划的公众参与”三部分以单独的章节出现,贯彻《城乡规划法》和新《城市规划编制办法》的精神。

修改点有三点。①由“了解”城市社会学的基本概念、“了解”城市社会学的主要理论,修订为“熟悉”城市社会学研究的主要内容与基本理论;②由“熟悉”城市社会学与城市规划的关系,修订为“了解城市社会学与城乡规划的关系”;③由“了解”城市社会学的调查研究方法,在“城市社会学的调查与研究方法”部分修订为“熟悉”城市社会调查与数据处理的方法、“掌握”城市社会学调查方法在城乡规划中的应用。

8. 城市生态与城市环境

考试大纲内容上有一定的增减。增加了“区域生态适宜性评价”、“城乡生态规划与建设”两部分完整的内容。“区域生态适宜性评价”部分，要求“了解”区域生态适宜性评价的内容与方法、“了解”区域生态安全格局的基本知识与构建目标；“城乡生态规划与建设”部分要求“了解”生态工程的基本概念与应用领域、“熟悉”生态恢复的概念与主要方法、“了解”城市与区域生态规划的基本概念与内容。在“建设项目与区域环境影响评价”部分，增加“熟悉”区域环境影响评价在城乡规划中的应用。

修改点有三点。①由“了解”城市生态系统的构成要素、“了解”城市生态系统的功能，修订为“熟悉”城市生态系统的构成要素与基本功能；②由“了解”环境影响评价的目的、“了解”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修订为“熟悉”环境影响评价的目的与内容；③“城市环境保护的基本知识”部分的“熟悉”城市环境质量的影响因素、“熟悉”城市中的主要污染源及其特点、“熟悉”城市环境保护的主要内容与主要措施，修订为“城乡环境问题”部分的“熟悉”环境问题的类型与影响城乡环境质量的主要因素、“了解”城乡主要环境问题形成原因与解决途径。

总之，《城市规划相关知识》考试大纲修订版充分地反映遵循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的原则，贯彻和落实《城乡规划法》，并从统筹城乡发展、统筹区域发展、统筹经济社会发展、统筹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统筹国内发展和对外开放的角度拓宽了城乡规划的实质性内容。

目 录

第一部分 复习指导与复习题解

第一章 建筑学	2
第一节 复习指导	2
第二节 复习题解	64
第二章 城市交通	112
第一节 复习指导	112
第二节 复习题解	145
第三章 城市市政公用设施	177
第一节 复习指导	177
第二节 复习题解	209
第四章 信息技术在城乡规划中的应用	241
第一节 复习指导	241
第二节 复习题解	251
第五章 城市经济学	274
第一节 复习指导	274
第二节 复习题解	310
第六章 城市地理学	350
第一节 复习指导	350
第二节 复习题解	374
第七章 城市社会学	404
第一节 复习指导	404
第二节 复习题解	431
第八章 城市生态与城市环境	460
第一节 复习指导	460

第二节 复习题解	479
----------------	-----

第二部分 模 拟 试 题

模拟试题一	512
模拟试题二	522
模拟试题三	532
模拟试题四	542
模拟试题五	553
模拟试题六	565
模拟试题七	575
参考答案	586
附件 1 全国城市规划师执业资格考试——城市规划相关知识考试大纲（修订版） ...	591
附件 2 注册城市规划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	596
参考文献	599
后记	600

第一部分 复习指导与复习题解

第一章 建 筑 学

第一节 复 习 指 导

一、中国、外国建筑史的基本知识

(一) 了解中国建筑的主要分类与特征

1. 中国建筑的类型

(1) 特点

建筑的多样性与主流性明显；单体建筑的构成简单、真实、有机；建筑群的组合多样性；建筑与环境紧密结合；建筑类型多样化；工官制度严格。

(2) 类型

建筑类型因其特定的社会需要而产生。包括居住建筑，政权（宫殿）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礼制建筑，宗教建筑，商业建筑与工业建筑，教育、文化、娱乐建筑，园林与风景建筑，市政建筑，标志建筑，防御建筑等。

2. 木构架体系

中国木构架建筑的内在优势体现于：取材方便；适应性强；有较强的抗震性能；施工速度快；便于修缮、搬迁。但也存在根本性缺陷：木材现在越来越少，易遭火灾；采用简支梁体系，难以满足更大、更复杂空间需求。

(1) 结构

结构与构造：木结构形式为主，包括抬梁式、穿斗式、井干式三种形式。

木构架体系可分为承重的梁柱结构部分，即大木作；及仅为分割空间或装饰之用的非承重部分，即小木作。

① 大木作：包括梁、檩、枋、柱等，同时也是木建筑比例尺度以及形体外观的重要决定因素。

② 小木作：包括门、窗、榻扇、屏风等。

(2) 建筑著作

喻皓《木经》；宋李诫《营造法式》；清工部《工程做法》。其中，《营造法式》是王安石推行政治改革的产物，目的是为了掌握设计与施工标准，节制国家财政开支，保证工程质量，由将作监李诫编写完成，《营造法式》是我国古代最完整的建筑技术书籍。

(3) 建筑模数：宋代用“材”；清代用“斗口”。

(4) 斗拱：斗拱是中国木架建筑特有的构件，有水平放置的方形的斗和升、矩形的拱以及斜置的昂组成。

斗拱的作用：在结构上挑出承重，并将屋面大面积荷载经斗拱传递到柱上；具有一定

装饰作用，又是屋顶梁架与柱子间在结构和外观上的过渡构件；作为封建社会中森严等级制度的象征和重要建筑的尺度衡量标准（建筑模数），一般在高级的官式建筑中使用，大体可分为外檐斗拱和内檐斗拱两类。斗拱在宋代称作“铺作”。到了明清时代，斗拱尺寸变小，受力作用变小，逐步演变为装饰性构件。

3. 平面布局

中国古代建筑的单座建筑殿堂房舍等平面构成一般都以“柱网”的方式来布置，横向方向以步架称谓。平面布置以“间”和“步”为单位。

（1）我国木构建筑单体建筑中以“间”作为度量单位，正面两檐柱间水平距离称为“开间”（又叫面阔），各开间宽度总和称“通面阔”。

“间”的概念：四柱之间的空间；两榀梁架之间的空间。多数情况下是指后者的说法。建筑开间在汉以前有奇数也有偶数间，汉以后用十一以下奇数间。

民间建筑有三、五开间，宫殿、庙宇、官署多用五、七开间，十分隆重的建筑用九开间，十一开间只在最高等级建筑中出现。

（2）屋架上檩与檩中心线水平间距，清代称为“步”，各步距总和或侧面各开间宽度的总和称为“通进深”，若有斗拱，则按前后挑檐檩中心线间距的水平距离计算，清代各步距相等，宋代有相等、递增或递减及不规则排列的。

4. 建筑物等级

（1）屋顶类型：庑殿、歇山、攒尖、悬山、硬山、单坡、平顶。

（2）屋架：彻上明造、天花吊顶。天花类型：平闇、平基、藻井。

（3）等级制度由高到低：

①屋顶：重檐庑殿，重檐歇山，重檐攒尖，单檐庑殿，单檐歇山，单檐攒尖，悬山，硬山。

②开间：十一、九、七、五、三间。

③色彩：黄、赤、绿、青、蓝、黑、灰。宫殿用金、黄、赤色，民舍只可用黑、灰、白色为墙面及屋顶色调。

5. 院落式布局

中国古代建筑以群体组合见长。用单体建筑围合成院落，建筑群以中轴线为基准由若干院落组合，利用单体的体量大小和院中所居位置来区别尊卑内外，符合中国封建社会宗法观念。庭院是由屋宇、围墙、走廊围合而成的内向型封闭空间。中国宫殿、衙署、住宅都属院落式。院落式平房比单幢高层木阁楼在防火救灾方面更为有利。

北京四合院平面布局以院落为特征，根据主人的地位及基地情况有两进、三进、四进或五进院几种，大宅则除纵向院落多外，横向还增加平行跨院，并设有后花园。

典型的北京三进四合院：前院较浅，以倒座为主，主要用作门房、客房、客厅；大门在倒座以东、宅之东南角，靠近大门的一间多用于门房或男仆居室；大门以东的小院为塾；倒座西部小院内设厕所。前院属于对外接待区，非请不得进入内院。

6. 宫殿建筑

在形制方面，周制为三朝五门，外朝：决定国家大事；治朝：王视事之朝；内朝：办理皇族内部事务、宴会。

汉代首开“东西堂制”，即大朝居中，两侧为常朝。晋、南北朝（北周除外）均行东

西堂制。隋及以后均行三朝纵列之周制。

隋、唐出现了三朝五门：承天门、太极门、朱明门、两仪门、甘露门。其中，外朝承天门、中朝太极殿、内朝两仪殿。

宋代宫殿创造性的发展是御街千步廊制度。另一特点，使用工字形殿。元代宫殿喜用工字形殿。用多种色彩的琉璃，金、红色装饰，挂毡毯毛皮帷幕。目前，我国已知最早的宫殿遗址是河南偃师二里头商代宫殿遗址。

北京故宫是我国至今保存最为完好的宫殿建筑，建于明永乐年间，其平面为中轴对称，纵深布局，三朝五门，前朝后寝。三朝是指连在须弥座上的太和殿、中和殿、保和殿；五门是指从正阳门到太和门之间的大清门、天安门、端门、午门、太和门。

唐长安大明宫位处高地，居高临下，可以远眺城内街市。全宫分为外朝、内廷两个部分，是传统的“前朝后寝”布局。外朝三殿是：含元殿是大朝，宣政殿是日朝，紫宸殿是常朝；宫前横列五门。清朝沈阳故宫是清朝入关之前创建的宫殿，具有满族的特色，全宫分为三部分：东部大政殿和十王亭、南端八亭、中部崇政殿。

7. 坛庙建筑

京城是否有坛庙，是立国合法与否的标准之一。坛庙主要有三类：第一类祭祀自然神，其建筑包括天、地、日、月、风云雷雨、社稷、先农之坛，五岳、五镇、四海、四渎之庙等等；第二类是祭祀祖先，帝王祖庙称太庙，臣下称家庙或祠堂；第三类是祭祀先贤祠庙，如孔子庙、诸葛武侯祠、关帝庙等。

中国古代的祭祀有大祭、中祭、望祭之分。大祭：皇帝亲自祭祀。中祭：皇帝派大臣祭祀。望祭：不设庙，只朝所祭方向遥祭。帝王亲自参加的最重要的祭祀有三处：天地、社稷、宗庙。

(1) 天坛：建于明初，有二重垣，北圆南方，象征天圆地方。外垣西侧一组建筑为神乐署、牺牲所；垣有三组建筑为斋宫、祭坛、祈年殿。

(2) 曲阜孔庙：主殿大成殿，后设寝殿，是前朝后寝的传统形制，为重檐歇山 9 间殿，黄琉璃瓦，同保和殿规制。

(3) 太原晋祠：圣母殿是宋代所留殿宇中最大的一座，殿身 5 间，副阶周匝，立面为 7 间重檐，大殿前飞梁鱼沼。

8. 陵墓

秦始皇开创了中国封建社会帝王埋葬规制和陵园布局的先例。

(1) 秦始皇陵：是中国古代最大的一座人工坟丘，发现有秦兵马俑和铜车马坊。

(2) 唐乾陵：唐朝的陵墓大多分布在渭河以北一线山区。乾陵系唐高宗李治和武则天合葬墓，依梁山而建。

(3) 明十三陵：明太祖孝陵在南京钟山南麓，开曲折自然式神道的先河，并始建宝城宝顶。北京明十三陵以天寿山为屏障，神道稍有曲折长约 7km，以永乐帝的长陵为中心，分布在周围的山坡上，每一个陵占一个山趾。陵的布置：陵体称宝城，正前为明楼，楼中立皇帝庙谥石碑，下为灵寝门。

9. 宗教建筑

我国古代比较重要的宗教有佛教、道教和伊斯兰教，其他还有摩尼教、天主教、基督教、本教等。

佛教大约在东汉初期传入中国，在两晋南北朝时期得到很大发展。中土的佛寺划分为以佛塔为主和以佛殿为主的两大类型。以佛塔为主的佛寺在我国出现最早，这类寺院以一座高大居中的佛塔为主体，其周围环绕放行广廷和回廊门殿，例如建于东汉洛阳的我国首座佛塔寺白马寺等；以佛殿为主的佛寺，采用我国传统宅邸的多进庭院式布局，最早源于南北朝时期的王公贵胄的“舍宅为寺”。

隋、唐时期较大佛寺的主体部分，仍采用对称式布置，即沿中轴线排列山门、莲池、平台、佛阁、配殿及大殿等；其中殿堂已渐成为全寺的中心，而佛塔则退居到后面或一侧，自成另区塔院；或建作双塔（最早之例见于南朝），矗立于大殿或寺门之前；较大的寺庙除中央一组主要建筑外，又依供奉内容或用途而划分为若干庭院。

道教建筑一般称宫、观、院，其布局和形式，大体仍遵循我国传统的宫殿祠庙体制，即建筑以殿堂、楼阁为主，依中轴线作对称式布置。与佛寺相比较，规模一般偏小，且在建塔、经幢。

伊斯兰教礼拜寺常建有召唤信徒礼拜的邦克楼或光塔（夜间燃灯火），以及供膜拜者净身的浴室；殿内均不置偶像，仅设朝向圣地麦加供参拜的神龛；建筑常用砖或石料砌成拱券或穹窿；一切装饰纹样唯用可兰经或植物与几何形图案等。

（1）寺庙祠观实例

唐代典型：山西五台县佛光寺大殿，平面为“金厢斗底槽”，风格平整开朗。

辽代典型：天津蓟县独乐寺，寺内观音阁是我国最古老的楼阁建筑，平面为“分心槽”式样，是我国最古老的楼阁建筑。

宋代典型：山西太原晋祠圣母殿，是减柱造的典型。

元代典型：山西芮城永乐宫，是道教建筑，其内部壁画卓有成就。

西藏拉萨布达拉宫：是达赖喇嘛行政和居住的宫殿，也是最大的藏式喇嘛寺院建筑群，建于公元7世纪松赞干布时期，清顺治时期重建。

河北承德外八庙：建于18世纪初期，建筑群局部模仿布达拉宫。

（2）佛塔

我国的佛塔，早期受印度和犍陀罗的影响较大，后来在长期的实践中发展了自己的形式，在类型上大致可分为大乘佛教的楼阁式塔、密檐塔、单层塔、喇嘛塔和金刚宝座塔，以及小乘佛教的佛塔几类。佛塔是埋藏舍利，佛徒膜拜的对象。

楼阁式塔：是仿我国传统的多层木构架建筑的，出现较早，是我国佛塔中的主流。塔的平面，唐代以前都是方形，五代起八角渐多，六角形为数较少。山西应县佛宫寺释迦塔，建于辽代（公元1056年），是世界现存惟一最古最完整与最高的木塔。塔高67.31m，八角形，筒中筒结构，外观5层，实为9层。

福建泉州开元寺东西两座石塔，东塔名振国塔，西塔称仁寿塔，是石料建筑形式，高度均为40m，是我国规模最大的石塔。

密檐塔：底层较高，上施密檐5~15层（一般7~13层，用单数），大多不供登临眺览，意义与楼阁式塔不同。河南登封嵩岳寺塔，建于北魏，是我国现存最古的密檐式砖塔，塔平面为12边形，是我国密檐式塔中的孤例，密檐15层，高40m。

单层塔大多用作墓塔，或在其中供奉佛像。前者已知最早遗例建于北齐，后者则为隋代。塔的平面，有方、圆、六角、八角多种。

喇嘛塔分布地区以西藏、内蒙古一带为多。内地喇嘛塔始建于元代。

金刚宝座塔是在高台上建塔5座（中央一座较高大，四隅各一较低小），仅见于明、清时期，为数很少。北京西直门外大正觉寺塔，建于明初，是金刚宝座塔的最早实例，5层佛龕组成的矩形高台上设5座密檐方塔，中央高，四角低。

傣族佛塔见于云南傣族地区，外观较细高而秀逸，极富当地民族风格，塔多单建，亦有群建者。现存实例均未早于明代。

（3）经幢

经幢是在八角形石柱上镌刻经文（陀罗尼经），用以宣扬佛法的纪念性建筑。始建于唐，至宋、辽时颇为发展，元以后又少见。一般由基座、幢身、幢顶三部组成。

宋代经幢高度增加，比例较瘦长，幢身分为若干段，装饰也更加华丽，以河北赵县北宋景祐五年（1038年）幢为例，幢各部比例很匀称，细部雕刻也很精美，在造型和雕刻上都达到很高水平，是国内罕见的石刻佳品。

（4）石窟

中国的石窟来源于印度的石窟寺。

中国佛教石窟的特点为：建筑以石洞窟为主，附属之土木构筑很少；其规模以洞窟多少与面积大小为依凭；总体平面常依崖壁作带形展开，与一般寺院沿纵深布置不同；由于建造需开山凿石，故工程量大，费时也长；除石窟本身以外，在其雕刻、绘画等艺术中，还保存了许多我国早期的建筑形象。

（5）摩崖造像

大多以石刻为主要内容的佛教造像，少数为道教造像。其特点是造像或置于露天（有的上覆木构架建筑）或位于浅龕中，多数情况下以群组形式出现，有时亦与石窟并存。其单体尺度大至70余米，小至10cm。表现手法多为圆雕或高浮雕，浅浮雕甚少（多作为背景衬托用）。

10. 中国传统住宅建筑

主要类型：庭院式、窑洞式、毡包、碉房、干阑。

（二）了解中国传统园林的特征

在中国对自然景观的认识可以分为物质认知、美学认知和生态认知三个阶段。前两个阶段形成于古代社会，后者则形成于近代工业化和后工业化社会。我国自然山水式风景园林在秦汉时开始兴起，到魏晋南北朝时期有重大的发展。风景园林建设之所以得到广泛发展，其原因有以下几个方面：礼制、宗教风俗、标榜政绩、开山采石、崇饰乡里。

1. 分类

皇家园林、私家园林、寺观园林。

2. 分期

（1）生成期：汉以前为帝王皇族苑囿为主体的思想。

（2）转折期：魏晋南北朝奠定了山水园的基础。

（3）全盛期：隋唐。唐代风景园林全面发展。

（4）成熟时期：两宋到清初。两宋时造园风气遍及地方城市，影响广泛；明清时皇家园林与江南私家园林均达盛期。

（5）成熟后期：清中叶到清末。